

# 華梵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專業實習抵免學分辦法

民國 102 年 06 月 05 日系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本辦法依本校「學生抵免學分辦法」訂定，抵免科目以資訊管理學系『初階專業實習』、『中階專業實習』、『高階專業實習』課程為適用範圍。
-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對象：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。
- 第三條 課程抵免原則如下：
- (一)初階專業實習課程抵免原則如下：
1. 學生申請專案實作時數達108小時者，比照校外實習辦法，繳交實習報告與評分，表准予抵免初階專業實習課程。
- (二)中階專業實習課程抵免原則如下：
1. 學生參與校外機構合作專案實作時數達108小時者，比照校外實習辦法，繳交實習報告與評分，表准予抵免中階專業實習課程。
- (三)高階專業實習課程抵免原則如下：
1. 學生參與有簽約之校外機構合作專案，實作時數達108小時者，比照校外實習辦法，繳交實習報告與評分，表准予抵免高階專業實習課程。
- 第四條 申請程序：
- 一、申請抵免學分應於取得具備資格後，檢附相關資料（含學生歷年成績單正本乙份及前條所需文件等），連同填妥之抵免學分申請表向資訊管理學系提出申請。為避免作業核對困難，請於大四上學期提出申請核抵，於畢業學分核算前完成確認。
  - 二、抵免學分之申請由資訊管理學系課程委員會初審後，送教務處進行複審作業。
- 第五條 其他有關抵免事項或有規定未明者，悉依大學法及其施行細則、本校學則及學生抵免學分等相關辦法辦理。
- 第六條 本辦法經本校資訊管理學系課程委員會通過，並送教務處備查，修正時亦同。